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 ]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 ]		
建设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连接线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5—077电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电池制造；家用电力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1588986340L		
法定代表人（签章）	董兵 董兵		
主要负责人（签字）	戴琴 戴琴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戴琴 戴琴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朗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苏峰	[ ]	[ ]	苏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苏峰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	苏峰
叶周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结论	[ ]	叶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阳欣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 水污染治理, 工程管理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土地质量勘查技术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停车场服务; 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1000 万 贰佰壹拾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9月12日

住 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螺丝塘路68号星沙国际企业中心11号厂房806



登 记 机 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苏峰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苏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6年4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9年5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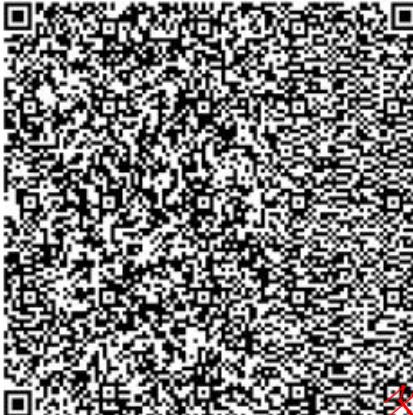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10 月 30 日  
Issued on



## 单位参保人员花名册（单位参保证明附件）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分支单位			
制表日期	2025-05-08 10:05	有效期至	2025-08-08 10:05		
		<p style="color: red; font-size: 1.5em; transform: rotate(-15deg); position: absolute; left: -100px; top: 0;">仅用于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开1600万根网络摄像机 SATA连接线生产</p> <p>1. 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 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 对参保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项目			
身份证号码	姓名	性别	当前参保状态	本单位参保时间	参保险种
	苏峰	男	正常参保	2019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本次打印人数 1					



[单位信息查看](#)  
[专项整治工作补正](#)

### 单位信息查看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19-11-08 操作事项：待办事项 4

当前状态：重点关注检查

基本信息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单位名称：</div> <div style="width: 4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组织形式：</div> <div style="width: 4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类型：</div> <div style="width: 4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住所：</div> <div style="width: 45%;"> </div> </div>
------	---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	--

设立情况	
------	--

出资人或者举办单位等的名称（姓名）	属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	----	-----------------

基本情况变更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信息提交 变更记录 编制人员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38 本  

报告书	4
-----	---

报告表	134
-----	-----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信息查询](#)  
[欢迎您！苏峰 | 首页 | 修改密码 | 退出](#)

### 人员信息查看

**苏峰**

注册时间：2019-10-29 操作事项：待办事项 3

当前状态：重点关注检查

基本信息	
------	--

基本情况	
------	--

注册信息	
------	--

基本情况变更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39 本  

报告书	4
-----	---

报告表	135
-----	-----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70 本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1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	I5o32u	报告表	35--077电机制造...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苏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苏峰（信用编号                 ）、叶周（信用编号                 ）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8日



#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	7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9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3
六、结论 .....	47
附表 .....	48

附件:

- 附件 1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土地转让协议
- 附件 4 顺欣红线范围图
- 附件 5 现有工程监测报告
- 附件 6 检测报告
- 附件 7 现有工程环评审批意见
- 附件 8 项目用地性质说明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厂房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及敏感目标示意图
- 附图 4 现状照片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戴琴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		
地理坐标	E113°4'18.700", N28°38'56.147"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831 电线、电缆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77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 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1.67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998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	1、“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分析	<p><b>(1) 生态保护红线</b></p> <p>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本项目建设在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不属于汨罗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不会导致评价范围内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相关要求。</p> <p><b>(2) 环境质量底线</b></p> <p>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p> <p>本项目附近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项目废水、废气、固废经相应处理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b>(3) 资源利用上线</b></p> <p>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建设项目供电等由电网统一供给，项目所用资源主要为一定量的电源、水等，所占资源较少，污染物排放量小。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中的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b>(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b></p> <p>根据《岳阳市其他环境管控单元(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除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以下简称“清单”)，本项目所在汨罗市神鼎山镇，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3068120001。</p>
----	--

根据下表对照分析，项目符合其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表 1-1 项目与《清单》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单元名称	单元分类	主体功能定位	经济产业布局	
ZH43068 120001	神鼎山镇	重点管控单元	农产品主产区	现代农业产业(含特色种养殖业、蓝莓基地、农产品加工、绿色农场)、乡村旅游业(含休闲旅游、神鼎山旅游区、康养产业)、家具制造。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1)严格禁止秸秆露天焚烧，推进秸秆“五化”综合利用。严格执行烟花爆竹禁限放政策。 (1.2)严格执行禽畜养殖分区管理制度，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立即关停退养，禁养区外沿河、湖、沟、渠、塘、库岸线 500 米内实施禁养退养，依法取缔超标排放的禽畜养殖场。			本项目为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制造，不属于禽畜养殖业	符合
污染排放管控	(2.1)废气：强化建筑施工、道路及裸土扬尘污染治理，有效防尘降尘；严禁秸秆、垃圾露天焚烧，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深化餐饮油烟专项整治。 (2.2)废水： (2.2.1)新建污水收集管网严格实行雨污分流，因地制宜推进市政道路和居民小区、公共建筑内部雨污分流改造，加强溢流污染治理。 (2.2.2)提升城市建成区及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已完成整治的黑臭水体进一步规范设施运行，杜绝出现黑臭椎体“返黑返臭”现象。 (2.3)固体废物：加强农村垃圾中转站建设，巩固非正规生活垃圾堆放点整治成效，提升农村垃圾治理水平。推进以种养结合为中点的禽畜养殖废弃物资利用。 (2.4)畜禽养殖：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户和散养户应配套建设雨污分流设施、粪污暂存设施，以及与其养殖生产能力相匹配的粪污减量设施、发酵处理利用设施，并满足防雨、防渗、防溢流和安全防护要求，确保正常运行。 (2.5)农业面源：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依法落实化肥使用总量控制，推进科学用药，提高农药利用率。			废气：强化施工期扬尘污染治理，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外排放，项目营运期废气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水：本项目生产用水经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固体废弃物：项目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均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3.1)强化枯水期汛期管控，建立健全联防联控机制，强化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提升处置能力。深化流域源减排，切实降低河流污染负荷。加强重点流域水生态管理，建立并逐步完善生态流量重点监管清单，及时发现问题，交办核实。			建设单位建成后按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3.2)严格执行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管理，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  
 (3.3)纳入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的地块应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严格用地准入管理。

## 2、与《湖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相符合性分析

**表 1-2 《湖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湖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 加强“两高”项目管理。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级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采用清洁运输方式，主要产品能效达到标杆水平。涉及产能置换、能耗替代、煤耗替代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能耗、煤耗、新增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措施落实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严禁新增钢铁产能，建立多元化废钢资源保障体系，持续提升钢铁工业的废钢使用量。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二) 加快退出重点行业落后产能。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制定实施利用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标准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年度工作方案，加大重点行业落后产能淘汰力度，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开展小型生物质锅炉清理整合。到2025年，全省砖瓦窑企业全部完成综合整治，基本完成2蒸吨/小时及以下生物质锅炉淘汰。	本项目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不属重于点行业落后产能。	符合
(五) 大力发展清洁低碳能源。加快推进“宁电入湘”和“气化湖南”工程，高水平建设“一枢纽五领先”新型电力系统，积极开拓天然气工业消费和居民商服用户市场，推进浅层地热能建筑规模化应用。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5%，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4%。	本项目使用电能，为清洁能源。	符合
(十六) 深化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全面开展 VOCs 收集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加快淘汰不合规定、低效失效、无法稳定达标的治理设施。落实非正常工况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污水处理场所高浓度有机废气、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和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要求。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2025 年年底前省级及以上石化、化工园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	本项目热压成型、脱模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15米排气筒(DA001)排放。	符合

## 3、与相关政策文件的符合性分析

表 1-3 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汇总表

政策文件名称	与本项目有关的要求	本项目实施情况	符合性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	符合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	<p>第八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p> <p>第九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p> <p>第十一条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p>	本项目主要为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连接线制造，不属于指南中禁止类项目。	符合
《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2023年修订)	<p>第四十条 湘江流域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建设城镇污水管网，实现雨水和污水分流。湘江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应当纳入污水管网进行集中处理，不得直接向水体排放。</p> <p>第五十条 湘江流域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按照统筹规划、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加强化工、有色金属、造纸、制革、采矿等行业污染治理，确保湘江流域污染源得到全面治理和控制。</p> <p>第五十一条 湘江流域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推进涉重金属企业向工业园区集中，加强对工业园区企业共性污染物的处理，确保工业园区污染物达标排放。</p>	<p>本项目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项目生产用水经冷却塔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p> <p>本项目不属于涉重金属企业。</p>	符合

#### 4、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 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相符合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连接线，主要生产设备如表2-3所示，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和《部分工

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一、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之类，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相关要求。

（3）与“湖南省发改委关于印发《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中规定的两高项目，符合“湖南省发改委关于印发《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 5、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征用神鼎山镇丰仓村村民委员会集体用地，根据土地转让协议书（见附件），该宗地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不在风景名胜区内，评价区域内无国家和省级保护野生动物、植物及古树名木，项目评价范围内没有学校、医院、特殊文物保护单位和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点；场址所在地水、电供应均有保证，能满足本项目生产及生活需求，且根据分析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等均可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因此，从环保角度考虑，选址合理。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1、项目概况</b></p> <p>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是深圳市创亿欣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公司实力雄厚，管理完善，业务发展迅猛，主要加工组装电脑连接器‘数据线缆’高频传输线缆等产品。公司位于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p> <p>2012 年 2 月公司委托中国航空规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2 月 14 日原汨罗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并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完成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年产 MINI8P 连接线 1250 万根、SATA7P 连接线生产线 1100 万根。</p> <p>由于市场需求不同，加之设备改进，产品更高端精进，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在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现有厂区，进行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9987m<sup>2</sup>。</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和要求，本项目进行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制造，SATA 连接线、网络摄像机线束均属于专用电子线缆，属于 C3831 电线、电缆制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属于名录中的“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77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受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5 年 2 月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对本项目进行实地勘察，收集有关资料，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在工程分析基础上，明确各污染源排放源强及排放特征，分析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程度和范围，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为企业设计及环保部门管理提供科学依据。</p> <p><b>2、建设项目内容</b></p>
------	---

- (1) 项目名称：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
- (2) 建设单位：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改扩建
- (4) 总投资：项目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7%。
- (5)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
- (6) 劳动定员：现劳动定员 140 人，本次新增员工 20 人，1 个班制，一班工作 8h，年工作 300 天
- (7) 厂房面积：占地面积 9987m<sup>2</sup>

**表 2-1 工程建筑内容一览表**

项目分类	名称	改扩建前建设内容及规模	改扩建后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 栋 1 层框架结构，面积 2240m <sup>2</sup> ，内设 MINI8P 连接线和 SATA 连接线生产线	1 栋 1 层框架结构，面积 2240m <sup>2</sup> ，内设网络摄像机线束和 MINI8P 连接线、SATA 连接线生产线	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办公用房 20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西部，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办公用房 20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西部，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现有
	食堂、宿舍	食堂及宿舍 1200m <sup>2</sup> ，位于厂区北侧，作为员工宿舍和就餐用房	2 栋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位于厂区北侧，作为员工的宿舍和就餐用房 1 栋砖混结构，面积 400m <sup>2</sup> ，位于厂区中东部，作为员工宿舍	现有 新建
	辅助用房	5 间砖混结构，面积 160m <sup>2</sup> ，位于厂区车间东侧，从左到右依次为杂物间、发电机房、空压机房、消防室以及配电房	5 间砖混结构，160m <sup>2</sup> ，位于厂区车间东侧，从左到右依次为杂物间、发电机房、空压机房、消防室及配电房	现有
储运工程	原材料区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1120m <sup>2</sup> ，用于原材料存放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1120m <sup>2</sup> ，用于原材料存放	现有
	成品区	位于生产车间中南部，200m <sup>2</sup> ，用于成品存放	位于生产车间中南部，200m <sup>2</sup> ，用于成品存放	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来自自备水井	用水来自自备水井	依托
	排水	生产用水经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生产用水经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依托
	供电	由神鼎山镇丰仓村电网供给，另外设置一台功率为 250kw 的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	由神鼎山镇丰仓村电网供给，另外设置一台功率为 250kw 的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	依托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通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生活污水通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后山山林灌溉	依托
	废气处理	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依托
	废气处理	插件组装工序产生的焊接废气和热压成型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统一收集后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插件组装焊接废气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引至 15 米排气筒（DA001）排放；热压成型、脱模废气经集气罩	新建

			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 15 米排气筒（DA001）排放	
		发电机尾气引至屋顶外排	发电机尾气引至屋顶外排	现有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外排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外排	现有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采取车间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采取车间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进行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厂区西南侧 20m <sup>2</sup> ）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进行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厂区西南侧 20m <sup>2</sup> ）后外售综合利用	现有
		/	设置危废暂存间，收集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新建

### 3、产品方案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改扩建前年产量	改扩建后年产量	增减量	产品用途
1	连接线	MINI8P 连接线	1250 万根	1400 万根	-950 万根	电脑用
2		SATA 连接线	1100 万根			
3		网络摄像机线束	0	200 万根	+200 万根	摄像机用

注：MINI8P 连接线、SATA7P 连接线统称为 SATA 连接线，本项目产品随市场行情有所调整，统称连接线。

### 4、主要设备

表 2-3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改扩建前数量 (台/套)	改扩建后数量 (台/套)	增减量	生产工序用途
1	成型机	250-150	27	37	+10	注塑
2	端子机	1500	20	20	0	铆压
3	裁线机	7P	9	4	-5	裁线
4	自动焊锡机	/	10	10	0	焊接
5	冲压弹片机	/	2	2	0	冲压弹片
6	去皮机	/	4	4	0	去皮
7	自动组装机	/	0	10	+10	组装连接器
8	发电机	/	1	1	0	备用电源
9	冷却塔	10t	2	2	0	冷却水循环
10	风机	/	1	1	0	配套废气处理设施
11	烘料机	/	2	2	0	烘干物料
12	隧道炉	/	1	1	0	烘干物料
13	金属模具	/	若干	若干	/	注塑成型

### 5、原辅材料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原材料名称	改扩建前年用量	改扩建后年用量	增减量	最大储存量	形态	储存方式	储存地点
MINI8P 连接线、SATA 连接线							
PVC 塑胶料	76t/a	32t/a	-28t/a	4 t/a <sup>①</sup>	固体	袋装	原料仓库
PE 塑胶料		16t/a		1 t/a <sup>①</sup>	固体	袋装	
不锈钢弹片	44t/a	26t/a	-18t/a	0.2 t/a	固体	袋装	
SATA 线材	275t/a	160t/a	-115t/a	3 t/a	固体	卷装	
不锈钢铁壳	125t/a	70t/a	-55t/a	0.1 t/a	固体	袋装	
黑色胶芯	62.5t/a	0.5t/a	-62t/a	0.1 t/a	固体	袋装	
PVC 胶芯	0	13.9t/a	+13.9t/a	0.27 t/a	固体	袋装	
纸箱（包材）	30t/a	13t/a	-17t/a	0.6 t/a <sup>①</sup>	固体	/	
锡焊丝	0.5t/a	0.2t/a	-0.3t/a	0.002t/a <sup>①</sup>	固体	盒装	
脱模剂	0.096t/a	0.046t/a	-0.05t/a	0.005t/a <sup>①</sup>	液态	瓶装	
网络摄像机线束							
PVC 塑胶料	0	50t/a	+50t/a	/	固体	袋装	原料仓库
PE 塑胶料	0	4t/a	+4t/a	/	固体	袋装	
网络线材	0	58t/a	+58t/a	5 t/a	固体	卷装	
RJ45 连接器	0	8t/a	+8t/a	0.15 t/a	固体	袋装	
DC 头连接器	0	7t/a	+7t/a	0.12 t/a	固体	袋装	
纸箱（包材）	0	3t/a	+3t/a	/	固体	/	
锡焊丝	0	0.1t/a	+0.1t/a	/	固体	盒装	
脱模剂	0	0.01t/a	+0.01t/a	/	液态	瓶装	
公用原辅料							
柴油	120kg/a	120kg/a	0	50kg/a	液体	10kg/桶	发电机房
乙醇	0	60kg/a	+60kg/a	10kg/a	液体	5kg/桶	危化品仓库
棉签	0	5kg/a	+5kg/a	1kg/a	固体	盒装	原料仓库
水	4380t	4920t	+540t	/	/	/	自备水井
电	25 万度	20 万度	-5 万度	/	/	/	农村电网

注：①最大储存量为全厂最大储量；②项目采用奇强高效脱模剂，其采用高纯度进口原料制造的复合调剂，主要用于塑料、电子、玻璃等工业制品生产时脱模，具有脱模快捷、脱模次数多等优点。可提高产品的光洁度和生产效率，特别适用于精密度产品透明类型之塑料脱模，还有润滑模具，防腐防锈功能。奇强脱模剂的主要成分包括溶剂（主要是烷基苯和烷基醇）、脱模助剂（主要是烷基苯磺酸钠）、防锈剂（主要是烷基硅油）。

##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出入口设在厂区东侧，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部，生产车间西侧为仓库和办公室，生产车间北侧设置宿舍和食堂，生产车间东侧设置发电机房、杂物房等，一般固废暂存间布设在车间南侧。厂区总平面布置满足生产工艺要求。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 7、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项目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140 人，本次新增员工 20 人，项目每班工作 8 小时，每天一班制，夜间不生产，年工作 300 天。设置有食堂和宿舍，中餐最大就餐人流量约 160 人，晚餐最大就餐人流量约 20 人，在厂住宿人员约 20 人。

## 8、公用工程

### (1) 给水

项目用水使用自打水井供水，地面采用清扫方式，不拖洗，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及生产冷却用水。

#### 生活用水：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不在厂区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参照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20），用水定额按 90L/人·d，则生活用水量为  $540\text{m}^3/\text{a}$ （约  $1.8\text{m}^3/\text{d}$ ）。

#### 生产用水：

项目热压成型需使用冷却水，在车间外设置 2 个冷却水塔，总容积  $20\text{m}^3$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冷却水年补水量为  $300\text{t/a}$ ( $1\text{t/d}$ )，项目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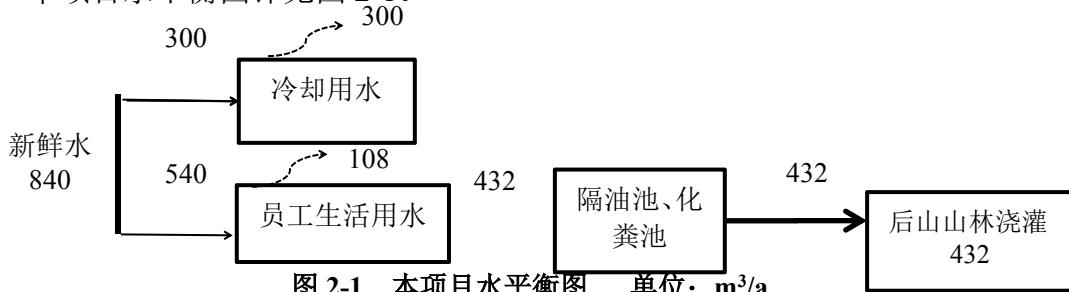
### (2) 排水

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收集后排入北侧农灌渠。项目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text{m}^3/\text{d}$ ( $432\text{m}^3/\text{a}$ )，经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表 2-5 项目用水量及废水外排情况

来源	用水类别	用水指标	数量	用水量 (t/a)	排水量 (t/a)	去向
生活用水	办公生活	90L/人·d	20 人	540	432	经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生产用水	冷却水	1t/d	300 天	300	0	循环使用，不外排
合计				840	432	/

本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p>(3) 供电</p> <p>本项目供电由神鼎山镇丰仓村电网供给，另外设置有一台功率为 250kw 的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能够满足项目全部用电需求。</p> <p>(4) 储运工程</p> <p>项目设置专门储存区域以及固废暂存间。</p>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p> <p>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为宿舍楼修建、生产设备安装和调试以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土建施工量较少，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为施工生活污水、噪声、施工扬尘、装修垃圾及生活垃圾。</p> <p>二、营运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p> <pre> graph LR     A[开模] --&gt; B[裁线]     B --&gt; C[接插件组装]     C --&gt; D[热压成型]     D --&gt; E[测试]     E --&gt; F[包装出厂]     G[PVC、PE塑胶料] --&gt; H[电加热干燥]     H --&gt; D     A -.-&gt; I[噪声、废气]     A -.-&gt; J[固废]     B -.-&gt; K[噪声、焊烟]     C -.-&gt; L[废气、噪声、固废]     D -.-&gt; M[废气、噪声、固废]     E -.-&gt; N[固废]   </pre> <p>图 2-2 网络摄像机线束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p> <pre> graph LR     A[开模] --&gt; B[裁线]     B --&gt; C[接插件组装]     C --&gt; D[热压成型]     D --&gt; E[弹片安装]     E --&gt; F[测试]     F --&gt; G[包装出厂]     G[PVC、PE塑胶料] --&gt; H[电加热干燥]     H --&gt; D     A -.-&gt; I[噪声、废气]     A -.-&gt; J[固废]     B -.-&gt; K[噪声、焊烟]     C -.-&gt; L[废气、噪声、固废]     D -.-&gt; M[废气、噪声、固废]     E -.-&gt; N[噪声]     F -.-&gt; O[固废]   </pre> <p>图 2-3 SATA 连接线、MINI8P 连接线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p> <p>工艺流程简述：</p> <p>网络摄像机线束工艺流程为：开模（在裁线机和热压机设定相关参数）、裁线、接插件组装（接头与线材连接、主要采用锡焊接连接）、热压成型（经干燥处理的 PVC、PE 塑胶料在电加热 170—185℃下注塑压制特定外形，加热前在模具上先喷少量的脱模剂，便于脱模）、测试合格后包装出厂。</p> <p>SATA 连接线、MINI8P 连接线生产工艺流程为：开模（在裁线机和热压机设定相关参数）、裁线、接插件组装（接头与 SATA 铆压连接、主要采用锡焊接连接，与 PVC 胶芯进行组装）、热压成型（经干燥处理的 PVC、PE 塑胶料在电加热 170—185℃下注塑压制特定外形，加热前在模具上先喷少量的脱模剂，便于脱模）、弹片安装（在接头安装不锈钢弹片）、测试合格后包装出厂。</p>

为保障线材品质，避免 PVC、PE 塑胶料在南方潮湿的空气下受潮，PVC、PE 塑胶料需经烘料机/隧道炉干燥，采用电加热，烘干时间约 3h，温度约 60-80℃，低于 PVC、PE 的分解温度，基本无有机废气产生。

线材在最后包装阶段，如果发现上面有脏污，采用棉签蘸取乙醇擦拭干净。

接插件组装产生的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采用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置后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热压成型废气、脱模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置后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本项目模具均为外购，无废模具产生。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接插件组装产生的焊接废气、热压成型废气、脱模废气、乙醇擦拭废气、裁线产生的边角料、测试产生的不合格产品、乙醇空瓶、脱模剂空瓶、废活性炭以及设备运行噪声。

备用柴油发电机运行时产生的尾气经管道引至屋顶排放。

**表2-6 污染物产生环节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置措施
1	废气	接插件组装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经集气罩+焊接烟尘净化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2		热压成型、脱模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	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3		酒精擦拭	有机废气	车间无组织排放
4		发电机	发电机尾气	经管道引至屋顶外排
5		食堂	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外排
6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由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后山山林浇灌
7		热压冷却水	SS	冷却塔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
8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
9		裁线	废边角料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10		测试	不合格产品	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11		乙醇擦拭	废棉签	分类收集，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12		工件擦拭	乙醇空桶	
13		脱模	脱模剂空瓶	
14		有机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15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采取车间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

## 1、现有项目概况

**表2-7 现有项目建设、竣工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情况	验收情况
1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	2012年2月14日获原汨罗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汨环评审[2012]06号	2014年11月24日通过了《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汨环监验字[2014]第010号)

## 2、现有项目产品及产能

表 2-8 现有项目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验收年产量	产品类别
1	MINI8P 连接线	1250 万根	
2	SATA 连接线	1100 万根	用于电脑数据传输等

**3、现有项目原辅材料**

表 2-9 现有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PVC 塑胶料	t/a	76
2	不锈钢弹片	t/a	44
3	SATA 线材	t/a	275
4	不锈钢铁壳	t/a	125
5	黑色胶芯	t/a	62.5
6	纸箱 (包材)	t/a	30
7	锡焊丝	t/a	0.5
8	脱模剂	t/a	0.096
9	柴油	kg/a	120
10	水	t/a	4380
11	电	万度/a	25

**4、现有主要生产设备**

表 2-10 现有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生产工序用途
1	成型机	250-150	27	注塑
2	端子机	1500	20	铆压
3	裁线机	7P	9	裁线
4	自动焊锡机	/	10	焊接
5	冲压弹片机	/	2	冲压弹片
6	去皮机	/	4	去皮
7	发电机	/	1	备用电源
8	冷却塔	10t	2	冷却水循环
9	风机	/	1	配套废气处理设施
10	烘料机	/	2	烘干物料
11	隧道炉	/	1	烘干物料
12	模具	/	若干	注塑成型

**5、现有项目组成**

表 2-11 现有项目组成表

项目分类	名称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 栋 1 层框架结构, 面积 2240m <sup>2</sup> , 内设 MINI8P 连接器和 SATA 连接线生产线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办公用房 200m <sup>2</sup> , 位于生产车间西部, 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食堂、宿舍	食堂及宿舍 1200m <sup>2</sup> , 位于厂区北侧, 作为员工宿舍和就餐用房
储运工程	辅助用房	5 间砖混结构, 面积 160m <sup>2</sup> , 位于厂区车间东侧, 从左到右依次为杂物间、发电机房、空压机房、消防室以及配电房
	原材料区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1120m <sup>2</sup> , 用于原材料存放
	成品区	位于生产车间中南部, 200m <sup>2</sup> , 用于成品存放

		给水	用水来自自备水井
		排水	生产用水经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焦家塘（现已改为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供电	由神鼎山镇丰仓村电网供给，另外设置一台功率为 250kw 的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通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处理	插件组装工序产生的废气和热压成型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统一收集后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发电机尾气引至屋顶外排	
	噪声治理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外排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采取车间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进行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厂区西南侧 20m <sup>2</sup> ）后外售综合利用	

## 6、现有工程生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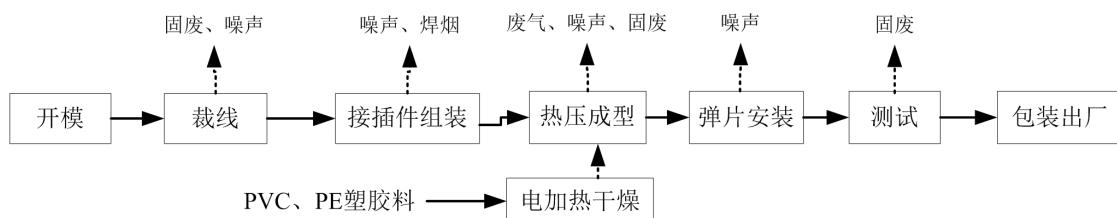


图 2-4 生产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SATA连接线、MINI8P连接线生产工艺流程为：开模（在裁线机和热压机设定相关参数）、裁线、接插件组装（接头与SATA铆压连接、主要采用锡焊接连接）、热压成型（经干燥处理的PVC、PE塑胶料在电加热170—185℃下注塑压制特定外形，加热前在模具上先喷少量的脱模剂，便于脱模）、弹片安装（在接头安装不锈钢弹片）、测试合格后包装出厂。

## 7、现有工程污染防治措施

表 2-12 现有工程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已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1	水污染	生活污水	通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2		生产废水	冷却塔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
3	大气污染	接插件组装废气	经集气罩收集 15m 排气筒排放
4		热压成型有机废气	
5	噪声	发电机尾气	经管道引至屋顶外排
6		食堂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外排
7	设备运转	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等措施	
8	固废	生活垃圾	若干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9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 8、现有工程污染物达标性排放情况

### (1) 废气

根据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对现有项目有组织、无组织进行的常规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4排放限值，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标准。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及附件5。

表 2-1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建议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有组织废气排口 A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601	3658	3688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5.4	5.3	5.4	30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0.019	0.019	0.020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96	1.93	1.96	10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7	0.007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30
	氯化氢 排放速率 (kg/h)	/	/	/	/
	VOCs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31.1	33.8	30.4	/
	VOCs 排放速率 (kg/h)	0.112	0.124	0.112	/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8 \times 10^{-6}$	$7 \times 10^{-6}$	$7 \times 10^{-6}$	8.5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 (kg/h)	$2.88 \times 10^{-8}$	$2.56 \times 10^{-8}$	$2.58 \times 10^{-8}$	0.31

标准限值来源：《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4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标准

表 2-1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建议参考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点位名称	上风向 B1	下风向 B2		
2024.5.21	颗粒物	第一次	0.151	0.318	0.268	1.0
		第二次	0.117	0.285	0.301	
		第三次	0.134	0.251	0.335	
	氯化氢	第一次	ND	ND	ND	0.20
		第二次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0	0.77	0.74	4.0
		第二次	0.43	0.76	0.75	
		第三次	0.40	0.73	0.74	
	VOCs	第一次	0.11	0.34	0.30	/
		第二次	0.12	0.35	0.32	
		第三次	0.13	0.32	0.30	

标准限值来源：《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 (2) 废水

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对顺欣废水排放口进行了常规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监测结果表明废水排放口水污染物pH、BOD<sub>5</sub>、CODcr、SS、石油类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1和表2中旱地作物限值标准，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及附件5。

表 2-15 废水排放口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废水排放口 W1	2024.5.21	pH	7.9	5.5-8.5	无量纲
		CODcr	196	200	mg/L
		BOD <sub>5</sub>	68.7	100	mg/L
		氨氮	18.7	/	mg/L
		SS	67	100	mg/L
		动植物油	0.52	/	mg/L
		石油类	0.21	10	mg/L

标准限值来源：《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 1 和表 2 中旱地作物限值标准

## (3) 厂界噪声

根据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对顺欣厂界四周进行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四向昼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2-1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监测内容	检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1m 处 N1	2024.5.21	厂界噪声	55	46
厂界南侧 1m 处 N2			52	44
厂界西侧 1m 处 N3			57	47
厂界北侧 1m 处 N4			52	45
标准限值			60	50

标准限值来源：《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公司厂区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一般固废通过外售综合利用方式进行处理；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根据现有工程检测报告可知，现有工程废水、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

## 9、存在问题及整改建议

(1) 项目原环评完成于2012年，2014年通过验收，设备、原辅料填报相对简便，实际现有工程设备、原辅料、工艺与2014年验收时存在些许不一致。因为

	<p>品质要求，企业增设电加热干燥工序，新增烘料机、隧道炉对PVC、PE塑胶料进行干燥处理，未新增排污；项目成型机采用注塑热压成型，采用模具和脱模剂，模具不新增排污，脱模剂会产生少量挥发性有机废气；</p> <p>(2) 经现场勘查发现，插件组装废气和热压成型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集气罩面积较小，收集效率较低，本环评建议增大集气罩收集面积，提高废气收集效率；</p> <p>(3) 插件组装工序产生的废气和热压成型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统一收集后引至15米高排气筒排放，根据现有工程检测报告可知，现有工程废气可达标排放。由于现行环保管理要求提高，为落实挥发性有机物减排政策，本环评提出以新带老措施，建议插件组装工序产生的废气设置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再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热压成型、脱模产生的废气设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并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产生的危险废物。</p>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1) 基本区域环境质量评价											
	<p>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划为二类区，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状况，本评价收集了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监测站公开发布的《汨罗市环境质量月报》（2024年1月-12月）中环境空气监测数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3-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 2024 年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 <math>\mu\text{g}/\text{m}^3</math></p>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浓度	5	60	8.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浓度	14	40	35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浓度	47	70	67.1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浓度	34	35	97.1	达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983	4000	24.6	达标						
	O <sub>3</sub>	90 百分位数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30	160	81.2	达标						
<p>综上，根据表 3-1 统计结果可知，2024 年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和 CO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O<sub>3</sub> 90 百分位数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p>												
(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p>为了解项目评价区域内大气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委托湖南昌旭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评价区域内大气其他污染物进行了补充监测。</p>												
<p>1) 监测因子：TSP。</p>												
<p>2) 监测时间及频次：2025 年 2 月 22 日-2 月 24 日，连续监测 3 天，每天 1 次。</p>												
<p>3) 监测点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2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一览表</p>												
<table border="1"><thead><tr><th>监测点名称</th><th>监测因子</th><th>监测时段</th></tr></thead><tbody><tr><td>G1 厂界下风向 1m 处</td><td>TSP</td><td>2025.2.22-2025.2.24</td></tr></tbody></table>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G1 厂界下风向 1m 处	TSP	2025.2.22-2025.2.24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G1 厂界下风向 1m 处	TSP	2025.2.22-2025.2.24										

4) 监测结果:

表 3-3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点位名称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 $\mu\text{g}/\text{m}^3$ )
		TSP
G1 厂界下风向 1m 处	2025.02.22	106
	2025.02.23	88
	2025.02.24	89
标准限值		300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 TSP 监测值可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监测结果表明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 2、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系为白水港，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收集了汨罗市人民政府官网发布的《汨罗市 2024 年 1-12 月环境质量月报》中 2024 年全年生态环境质量统计数据，评价区域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评价表

断面名称	2024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白水港	II	II	II	II	II	III	II	II	II	II	II	II
执行标准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由上表数据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白水港断面 1-12 月份除 6 月份外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 类标准，6 月份白水港水质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质标准，超标因子为氨氮，氨氮超标 1.5 倍。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 有关规定，本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的要求，为了解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本环评委托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厂

界1m处东、西、南、北方向、东侧、北侧居民敏感点共布设6个监测点，于2025年2月22~23日进行了昼间噪声监测。

(1) 监测点：

1#-4#监测点位为项目东、西、南、北面厂界；5#监测点位为东侧居民敏感点；6#监测点位为北侧居民敏感点。

(2) 监测方法：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要求进行监测。

(3) 监测时段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相关规定，分别测定昼间(06:00~22:00)和夜间(22:00~06:00)的环境等效A声级。

(4) 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3-5 厂界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 单位：dB(A)

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检测结果	
		2025.02.22	2025.02.23
		昼间	昼间
厂界外东侧1m处N1	厂界噪声	47	47
厂界外南侧1m处N2		49	48
厂界外西侧1m处N3		49	50
厂界外北侧1m处N4		50	49
东侧敏感点N5	声环境噪声	47	48
北侧敏感点N6		48	47
(GB3096-2008)2类		6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由监测值可知，厂界监测点、敏感点环境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符合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区域功能要求。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安装相关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本项目不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

无。

	<b>6、地下水、土壤环境</b> 本项目厂房已全部做好地面硬化，无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第三部分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6。																																																															
	<b>表 3-6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环境保护目标</th> </tr>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最近点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 </tr> <tr> <th>X</th> <th>Y</th> </tr> </thead> <tbody> <tr> <td>焦家组村民</td> <td>113°4'20.5 50"</td> <td>28°38'56.6 62"</td> <td>居民区/约 6户</td> <td>2类区</td> <td>东</td> <td>5m~30m</td> </tr> <tr> <td>仓场屋村民</td> <td>113°4'18.5 52"</td> <td>28°38'46.9 19"</td> <td>居民区/约 33户</td> <td>2类区</td> <td>南</td> <td>190m~500m</td> </tr> <tr> <td>私家冲村民</td> <td>113°4'13.3 37"</td> <td>28°38'50.0 09"</td> <td>居民区/约 50户</td> <td>2类区</td> <td>西南</td> <td>170m~500m</td> </tr> <tr> <td>美山屋村民</td> <td>113°4'13.3 37"</td> <td>28°39'4.22 3"</td> <td>居民区/约 24户</td> <td>2类区</td> <td>西北</td> <td>200m~500m</td> </tr> <tr> <td>焦家组村民</td> <td>113°4'20.5 02"</td> <td>28°38'59.1 24"</td> <td>居民区/约 3户</td> <td>2类区</td> <td>北</td> <td>12m~40m</td> </tr> <tr> <td>焦家组村民</td> <td>113°4'22.5 88"</td> <td>28°38'59.5 11"</td> <td>居民区/约 30户</td> <td>2类区</td> <td>东北</td> <td>55m~500m</td> </tr> </tbody> </table>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最近点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50"	28°38'56.6 62"	居民区/约 6户	2类区	东	5m~30m	仓场屋村民	113°4'18.5 52"	28°38'46.9 19"	居民区/约 33户	2类区	南	190m~500m	私家冲村民	113°4'13.3 37"	28°38'50.0 09"	居民区/约 50户	2类区	西南	170m~500m	美山屋村民	113°4'13.3 37"	28°39'4.22 3"	居民区/约 24户	2类区	西北	200m~500m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02"	28°38'59.1 24"	居民区/约 3户	2类区	北	12m~40m	焦家组村民	113°4'22.5 88"	28°38'59.5 11"	居民区/约 30户	2类区	东北	55m~500m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最近点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50"	28°38'56.6 62"	居民区/约 6户	2类区	东	5m~30m																																																										
仓场屋村民	113°4'18.5 52"	28°38'46.9 19"	居民区/约 33户	2类区	南	190m~500m																																																										
私家冲村民	113°4'13.3 37"	28°38'50.0 09"	居民区/约 50户	2类区	西南	170m~500m																																																										
美山屋村民	113°4'13.3 37"	28°39'4.22 3"	居民区/约 24户	2类区	西北	200m~500m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02"	28°38'59.1 24"	居民区/约 3户	2类区	北	12m~40m																																																										
焦家组村民	113°4'22.5 88"	28°38'59.5 11"	居民区/约 30户	2类区	东北	55m~500m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保护目标</th> </tr> <tr> <td>焦家组村民</td> <td>113°4'20.5 50"</td> <td>28°38'56.6 62"</td> <td>居民区/约 6户</td> <td>2类区</td> <td>东</td> <td>5m~30m</td> </tr> </thead> <tbody> <tr> <td>焦家组村民</td> <td>113°4'20.5 02"</td> <td>28°38'59.1 24"</td> <td>居民区/约 3户</td> <td>2类区</td> <td>北</td> <td>12m~40m</td> </tr> </tbody> </table>							声环境保护目标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50"	28°38'56.6 62"	居民区/约 6户	2类区	东	5m~30m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02"	28°38'59.1 24"	居民区/约 3户	2类区	北	12m~40m																																				
声环境保护目标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50"	28°38'56.6 62"	居民区/约 6户	2类区	东	5m~30m																																																										
焦家组村民	113°4'20.5 02"	28°38'59.1 24"	居民区/约 3户	2类区	北	12m~40m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th> </tr> <tr> <td>焦家塘</td> <td>113°4'19.3 28"</td> <td>28°38'59.9 60"</td> <td>池塘</td> <td>III类</td> <td>北</td> <td>15m</td> </tr> </thead> <tbody> <tr> <td>沙陂坝</td> <td>113°4'18.8 32"</td> <td>28°39'9.52 9"</td> <td>小河</td> <td>III类</td> <td>北</td> <td>300m</td> </tr> <tr> <td>白水港</td> <td>113°2'38.0 66"</td> <td>28°39'19.9 77"</td> <td>湘江支流</td> <td>II类</td> <td>西北</td> <td>2.8km</td> </tr> </tbody> </table>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焦家塘	113°4'19.3 28"	28°38'59.9 60"	池塘	III类	北	15m	沙陂坝	113°4'18.8 32"	28°39'9.52 9"	小河	III类	北	300m	白水港	113°2'38.0 66"	28°39'19.9 77"	湘江支流	II类	西北	2.8km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焦家塘	113°4'19.3 28"	28°38'59.9 60"	池塘	III类	北	15m																																																										
沙陂坝	113°4'18.8 32"	28°39'9.52 9"	小河	III类	北	300m																																																										
白水港	113°2'38.0 66"	28°39'19.9 77"	湘江支流	II类	西北	2.8km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下水环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7">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td></tr> </tbody> </table>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态环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7">项目无新增用地，无不良生态环境影响。</td></tr> </tbody> </table>							生态环境							项目无新增用地，无不良生态环境影响。																																																	
生态环境																																																																
项目无新增用地，无不良生态环境影响。																																																																
污	1、废气																																																															

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PE 原料产生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浓度限值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2 排放限值(<math>100\text{mg}/\text{m}^3</math>)；PVC 热压工序产生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math>120\text{mg}/\text{m}^3</math>)；由于本项目 PE、PVC 热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同一根排气筒排放，根据从严执行的要求，故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表 4 排放限值和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氯乙烯、锡及其化合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 排放限值。发电机燃油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相关标准。具体见下表。</p>																																								
	<b>表 3-7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项目</th><th rowspan="2">排放限值 <math>\text{mg}/\text{m}^3</math></th><th colspan="3">无组织监控点</th></tr> <tr> <th>浓度限值 <math>\text{mg}/\text{m}^3</math></th><th colspan="2">监测点位</th></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td><td>100</td><td>4.0</td><td rowspan="8">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 rowspan="8"></td></tr> <tr> <td>颗粒物</td><td>30</td><td>1.0</td></tr> <tr> <td>氯化氢</td><td>30</td><td>0.2</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text{mg}/\text{m}^3$	无组织监控点			浓度限值 $\text{mg}/\text{m}^3$	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100	4.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30	1.0	氯化氢	30	0.2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text{mg}/\text{m}^3$	无组织监控点																																							
		浓度限值 $\text{mg}/\text{m}^3$	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100	4.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30	1.0																																							
氯化氢	30	0.2																																							
<b>表 3-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ath>\text{mg}/\text{m}^3</math>)</th><th colspan="2">允许最高排放速率 (<math>\text{kg}/\text{h}</math>)</th><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tr> <tr> <th>排气筒 (m)</th><th>二级</th><th>监控点</th><th>浓度 (<math>\text{mg}/\text{m}^3</math>)</th></tr> </thead> <tbody> <tr> <td>氯乙烯</td><td>36</td><td>15</td><td>0.77</td><td rowspan="2">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0.6</td></tr> <tr> <td>锡及其化合物</td><td>8.5</td><td>15</td><td>0.31</td><td>0.24</td></tr> <tr> <td>颗粒物</td><td>/</td><td>/</td><td>/</td><td rowspan="8">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1.0</td></tr> <tr> <td><math>\text{SO}_2</math></td><td>/</td><td>/</td><td>/</td><td>0.40</td></tr> <tr> <td><math>\text{NO}_x</math></td><td>/</td><td>/</td><td>/</td><td>0.12</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text{mg}/\text{m}^3$ )	允许最高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 $\text{mg}/\text{m}^3$ )	氯乙烯	36	15	0.77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6	锡及其化合物	8.5	15	0.31	0.24	颗粒物	/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text{SO}_2$	/	/	/	0.40	$\text{NO}_x$	/	/	/	0.12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text{mg}/\text{m}^3$ )	允许最高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 $\text{mg}/\text{m}^3$ )																																				
氯乙烯	36	15	0.77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6																																				
锡及其化合物	8.5	15	0.31		0.24																																				
颗粒物	/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text{SO}_2$	/	/	/		0.40																																				
$\text{NO}_x$	/	/	/		0.12																																				
<b>表 3-9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污染物</th><th>监控位置</th><th>厂区内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值 (<math>\text{mg}/\text{m}^3</math>)</th><th>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math>\text{mg}/\text{m}^3</math>)</th></tr> </thead> <tbody> <tr> <td>厂区</td><td>非甲烷总烃</td><td>厂房门窗外设置监控点</td><td>10</td><td>30</td></tr> </tbody> </table>			项目	污染物	监控位置	厂区内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值 ( $\text{mg}/\text{m}^3$ )	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 $\text{mg}/\text{m}^3$ )	厂区	非甲烷总烃	厂房门窗外设置监控点	10	30																													
项目	污染物	监控位置	厂区内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值 ( $\text{mg}/\text{m}^3$ )	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 $\text{mg}/\text{m}^3$ )																																					
厂区	非甲烷总烃	厂房门窗外设置监控点	10	30																																					
<b>表 3-1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规模</th><th>小型</th><th>中型</th><th>大型</th></tr> </thead> <tbody> <tr> <td>基准灶头</td><td><math>\geq 1, &lt; 3</math></td><td><math>\geq 3, &lt; 6</math></td><td><math>\geq 6</math></td></tr> </tbody> </table>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	$\geq 1, < 3$	$\geq 3, < 6$	$\geq 6$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	$\geq 1, < 3$	$\geq 3, < 6$	$\geq 6$																																						

	<table border="1"> <tr> <td>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sup>3</sup>)</td><td colspan="3">2.0</td></tr> <tr> <td>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td><td>60</td><td>75</td><td>85</td></tr> <tr> <td colspan="4">注：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大、中、小型均为 2000Nm<sup>3</sup>/h</td></tr> </table>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注：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大、中、小型均为 2000Nm <sup>3</sup> /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注：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大、中、小型均为 2000Nm <sup>3</sup> /h																			
	<p><b>2、废水</b></p> <p>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后山山林用于浇灌，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中旱地作物标准。</p>																		
	<b>表 3-11 生活废水排放执行标准</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pH</th><th>COD</th><th>BOD<sub>5</sub></th><th>SS</th><th>NH<sub>3</sub>-N</th><th>动植物油</th></tr> </thead> <tbody> <tr> <td>《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 1 中旱地作物标准</td><td>5.5-8.5</td><td>200</td><td>100</td><td>100</td><td>/</td><td>/</td></tr> </tbody> </table>			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动植物油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 1 中旱地作物标准	5.5-8.5	200	100	100	/	/		
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动植物油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 1 中旱地作物标准	5.5-8.5	200	100	100	/	/													
	<p><b>3、噪声</b></p> <p>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p>																		
	<b>表 3-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执行区域</th><th>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厂界</td><td>2 类</td><td>60</td><td>50</td></tr> </tbody> </table>			执行区域	类别	昼间	夜间	厂界	2 类	60	50								
执行区域	类别	昼间	夜间																
厂界	2 类	60	50																
	<p><b>4、固废</b></p> <p>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13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要素</th><th>改建前全厂</th><th>本项目排放量</th><th>以新带老削减量</th><th>改建后全厂</th><th>增减量</th><th>单位</th></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td>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td><td>0.2532</td><td>0.1701</td><td>0.13875</td><td>0.28455</td><td>+0.03135</td><td>t/a</td></tr> </tbody> </table> <p>注：VOCs 暂未进行总量交易。</p>			项目	要素	改建前全厂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改建后全厂	增减量	单位	大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0.2532	0.1701	0.13875	0.28455	+0.03135	t/a
项目	要素	改建前全厂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改建后全厂	增减量	单位												
大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0.2532	0.1701	0.13875	0.28455	+0.03135	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p>本项目在现有厂区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为宿舍楼修建、生产设备安装和调试以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土建施工量较少，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为施工生活污水、噪声、施工扬尘、装修垃圾及生活垃圾。</p> <p>废水：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已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后山山林浇灌。</p>
环境保护措施	<p>噪声环境：本次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合理安排设备安装的时间，施工机械选用质量较好的低噪声设备，避免噪声通过门窗发散，尽量缩短使用时间，减少噪声向周围辐射。同时要求进出汽车限速，禁止鸣笛以降低装卸料噪声及机动车的交通噪声的影响，经墙体隔声自然衰减，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p> <p>大气环境：要求卸货时轻放，防止扬尘的产生，同时要求进出汽车限速，减少运输扬尘的产生。采取措施后粉尘产生量很少，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固体废物：安装设备过程中，拆卸下来的设备外包装材料不能随意堆放，要集中收集至垃圾箱，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1、废气</b></p> <p><b>(1) 废气污染源分析</b></p> <p>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热压、脱模有机废气、组装焊接废气、乙醇擦拭废气、发电机燃油废气、食堂油烟废气。</p> <p>①热压、脱模有机废气</p> <p>项目热压工序会产生非甲烷总烃，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8-40 电子电气行业系数手册中，无热压工艺挥发性有机物的产污系数。参照 292 塑料制品业系数手册中“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注塑废气产污系数为 2.7kg/t-产品，本项目以树脂用量计。项目 PVC、PE 塑胶料用量约 102t/a，年工作时间为 2400h，经计算，有机废气的产生量约 0.2754t/a，产生速率为 0.115kg/h。</p> <p>项目脱模使用脱模剂，参照脱模剂组成成分分析，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按</p>

50%计，项目脱模剂用量为 0.056t/a，则本项目脱模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28t/a。

项目热压、脱模工序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约 0.3034t/a。建设单位在生产线热压工序设置有集气罩，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效率 30%) 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本环评建议增大集气罩收集面积，设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进行处理，收集效率按 50%计，处理效率约 50%，配套风机风量约 5000m<sup>3</sup>/h。则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量为 0.07585t/a，排放速率为 0.0316kg/h，排放浓度为 6.32mg/m<sup>3</sup>；无组织排放量为 0.1517t/a (0.0632kg/h)。

### ②氯化氢、氯乙烯

参考我国《塑料行业手册》和美国国家环保局编写的《工业污染源调查与研究》等相关资料，1kg 聚氯乙烯加热熔融状态下会产生 3.2mg 氯化氢。本项目 PVC 塑胶料使用量为 82t/a，则氯化氢产生量为 0.00026t/a。

参照《氯乙烯塑料加工中产生的有害物质及防护》（陶永娴等，氯乙烯塑料加工中产生的有害物质及防护[J].劳动保护, 1984:27），氯乙烯产生系数为 0.015kg/t 原料，本项目 PVC 塑胶料使用量为 82t/a，氯乙烯的产生量为 0.00123t/a。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氯化氢、氯乙烯的处理效率微乎其微，本次评价不予考虑。故有组织氯化氢排放量为 0.00013t/a，排放浓度约 0.0108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00054kg/h，未经收集的氯化氢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13t/a，排放速率为 0.000054kg/h；有组织氯乙烯排放量为 0.000615t/a，排放浓度约 0.0512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00256kg/h，未经收集的氯乙烯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615t/a，排放速率为 0.000256kg/h。

### ③组装焊接废气

接插件组装主要采用锡焊接连接，锡焊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 5.1 废水及废气工段系数表的焊接工段，原料为无铅焊料，手工焊工艺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4.023 \times 10^{-1}$ (克/千克一焊料)。项目年使用锡焊丝 0.3t/a，锡丝主要成分为锡 99.3%、含铜 0.7%，

则项目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00012t/a，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约为 0.00012t/a。项目组装焊接年工作 2400 小时，则颗粒物的产生速率为 0.00005kg/h、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速率为 0.00005kg/h。项目组装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设置有集气罩(收集效率 30%) 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本环评建议增大集气罩收集面积, 设置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对废气进行处理, 收集效率按 50%计, 处理效率约 80%, 配套风机风量约 5000m<sup>3</sup>/h。故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0012t/a, 排放浓度约 0.001mg/m<sup>3</sup>, 排放速率为 0.000005kg/h, 未经收集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06t/a, 排放速率为 0.000025kg/h; 有组织锡及其化合物排放量为 0.000012t/a, 排放浓度约 0.001mg/m<sup>3</sup>, 排放速率为 0.000005kg/h, 未经收集的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06t/a, 排放速率为 0.000025kg/h。

#### ④乙醇擦拭废气

线材清污使用乙醇擦拭, 浓度为 95%, 年使用量为 60kg, 其有机废气挥发量按使用量的 95%计, 则乙醇擦拭有机废气产生量为 0.057t/a (0.024kg/h), 车间无组织排放。

#### ⑤发电机燃油废气

备用发电机采用柴油作为燃料,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项目柴油用量约为 120kg/a, 柴油燃烧后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烟尘和 SO<sub>2</sub>、NO<sub>x</sub>, 其源强计算参考《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培训教材——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数据, 采用一般燃料燃烧过程中大气污染物产生系数: 烟尘=0.31kg/t 油, SO<sub>2</sub>=0.1kg/t 油, NO<sub>x</sub>=2.37kg/t 油, 本项目备用发电机尾气 NO<sub>x</sub>、烟尘和 SO<sub>2</sub> 排放系数如表 4-1 所示:

表 4-1 柴油燃烧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排放系数 (kg/t柴油)	0.1	2.37	0.31
排放量 (t/a)	0.000012	0.000284	0.000037

发电机燃油废气排放量不大, 引至屋顶外排,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⑥食堂油烟

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人, 年用餐时间 300 天, 设有 1 个食堂, 使用时间为 2h/d,

一般食堂食用耗油30g/人·d，食用油消耗量为0.18t/a，根据不同的炒炸工况，油的挥发量不同，平均约占总耗油量的2%-4%，本项目取3%计，则油烟的产生量0.0054t/a。油烟净化器风量为5000m<sup>3</sup>/h，工作时间为2h，则食堂每年产生油烟废气产生浓度为1.8mg/m<sup>3</sup>。净化效率按最低去除效率60%计算，则项目油烟排放浓度为0.72mg/m<sup>3</sup>，排放量为0.00216t/a，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2.0mg/m<sup>3</sup>）后通过油烟通道引至屋外排放。

表 4-2 项目废气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t/a)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形式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热压、脱模	非甲烷总烃	0.1517	12.64	有组织	0.07585	0.0316	6.32
		0.1517	/	无组织	0.1517	0.0632	/
	氯化氢	0.00013	0.0108	有组织	0.000138	0.000054	0.0108
		0.00013	/	无组织	0.00013	0.000054	/
	氯乙烯	0.000615	0.0512	有组织	0.000615	0.000256	0.0512
		0.000615	/	无组织	0.000615	0.000256	/
组装焊接	颗粒物	0.00006	0.005	有组织	0.000012	0.000005	0.001
		0.00006	/	无组织	0.00006	0.000025	/
	锡及其化合物	0.00006	0.005	有组织	0.000012	0.000005	0.001
		0.00006	/	无组织	0.00006	0.000025	/
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57	/	无组织	0.057	0.024	/
发电机	SO <sub>2</sub>	0.000012	/	无组织	0.000012	0.000005	/
	NO <sub>x</sub>	0.000284	/	无组织	0.000284	0.000118	/
	烟尘	0.000037	/	无组织	0.000037	0.000015	/
食堂	油烟废气	0.0054	1.8	有组织	0.00216	0.0036	0.72

表 4-3 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去除效率	是否可行技术
热压、脱模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DA001)排放	5000 m <sup>3</sup> /h	50%	50	是
	氯化氢			50%	0	/
	氯乙烯			50%	0	/
组装焊接	颗粒物	集气罩收集+焊接烟尘净化装置+15m排气筒(DA001)排放	5000 m <sup>3</sup> /h	50%	80	是
	锡及其化合物			50%	80	是
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车间无组织排放	/	/	/	/
发电机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引至屋顶外排	/	/	/	/
食堂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	5000 m <sup>3</sup> /h	100%	60%	是

表 4-4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产污工序	污染物	编号	地理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类型
热压、脱模、组装焊接工序	非甲烷总烃、氯乙烯、氯化氢、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DA 001	113°4'1 9.522"	228°38' 56.339"	15	0.16	25	一般排放口

### (2)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活性炭吸附系统：**活性炭吸附是利用活性炭的多孔性，存在吸引力的原理而开发的。活性炭的吸附能力就在于它具有巨大的比表面积，以及其精细的多孔表面结构，它具有微晶结构，微晶排列不规则，晶体中有微孔（半径小于 20 埃）=10 米）、过渡孔（半径 20~1000 埃）、大孔（半径 1000~100000 埃），可以吸附废水和废气中的金属离子、有害气体、有机污染物、色素等，适合废气处理过程中脱味和除臭，由于固体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饱和的分子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此固体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集并保持在固体表面，这种现象就是吸附现象。本工艺所采用的活性炭吸附法就是利用固体表面的这种性质，当废气与大表面积的多孔性活性炭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活性炭固体表面，从而与气体混合物分离，达到净化的目的。本环评建议企业采用碘值 800 毫克/克的活性炭，氯化氢、氯乙烯产生量较少，不会对两级活性炭装置造成损害。本项目活性炭装置对有机废气削减量为 0.07585t/a，按照 1kg 活性炭吸附 0.3kg 挥发性有机废气计，即活性炭用量为 0.253t/a。废气处理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箱体单次充填量约 0.2t，建议企业每半年应更换 1 次活性炭，即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0.476t/a（含吸附有机废气量）。

### (3) 非正常排放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重点考虑废气处理设施达不到设计去除效率时情况，作为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源强，详见下表：

表 4-5 项目废气非正常情况产排污情况表

类型	污染物	非正常情况		非正常 排放原 因	单次发生 时间h/次	年发生 频次/次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 率kg/h			
热压、 脱模、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25.28	0.0632	废气处 理设施	1	1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	0.0632			

组装 焊接 工序 DA00 1	有组织氯化氢	0.0108	0.000054	故障			
	无组织氯化氢	/	0.000054				
	有组织氯乙烯	0.0512	0.000256				
	无组织氯乙烯	/	0.000256				
	有组织颗粒物	0.005	0.000025		1	1	
	无组织颗粒物	/	0.000025				
	有组织锡及其化合物	0.005	0.000025				
	无组织锡及其化合物	/	0.000025				

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a.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 b.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 (4) 废气污染物自行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 和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对本项目废气的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4-6 运营期废气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热压、脱模、组装焊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氯乙烯、氯化氢、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DA 001	出口 1 个点	1 次/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表 4 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厂界废气	非甲烷总烃、氯乙烯、氯化氢、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厂界	上、下风向 3 个点	1 次/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表 9 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区	厂区浓度最高点 1 个	1 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的附录 A 排放限值

## 2、废水

### (1) 废水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地面采用清扫方式，不拖洗，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及生产冷却用水。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不在厂区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参照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20），用水定额按 90L/人·d，则生活用水量为 540m<sup>3</sup>/a（约 1.8m<sup>3</sup>/d），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m<sup>3</sup>/d（432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项目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外排。

表 4-7 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量 m <sup>3</sup> /a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m <sup>3</sup> /a	处理措施	废水排放量 m <sup>3</sup>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m <sup>3</sup> /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432	COD	300	0.1296	隔油池、化粪池	196	0.0847		经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BOD <sub>5</sub>	200	0.0864		68.7	0.02968		
		SS	260	0.1123		67	0.0289		
		NH <sub>3</sub> -N	30	0.0130		18.7	0.00808		
		动植物油	40	0.0173		0.52	0.00022		

综上所述，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情况下，运营期排放的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32m<sup>3</sup>/a，全厂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96m<sup>3</sup>/a；根据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20），项目所在地汨罗市属于农业灌溉分区III类区，山林用水定额参照 A021 苗木（保证率 90%），定额值为 116m<sup>3</sup>/亩·a，因此，本项目所需配套灌溉面积为 31.9 亩，项目西侧为建设单位后山山林，约 40 亩，可消纳项目生活污水。

### (3) 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只有生活污水用于后山山林浇灌，故不需要进行生活污水监测。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 (1) 噪声源强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主要新增设备包括成型机、自动组装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约在 70~75dB(A)。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污染源强见下表：

表 4-8 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噪声源强 dB(A)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自动组装机	10	7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采取车间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15~20
成型机	10	70		

#### (2) 声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项目环评采用的模型为《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中“B.1 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

#### (3) 预测参数

##### ①噪声源强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成型机、自动组装机等，这些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一般在 70dB 以上。项目产生噪声的噪声源强调查清单见表 4-10。噪声源分布见图 4-1。

##### ②基础数据

项目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基础数据见下表。

表 4-9 项目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基础数据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据
1	年平均风速	m/s	2
2	主导风向	/	东北风
3	年平均气温	°C	20
4	年平均相对湿度	%	50
5	大气压强	atm	1

声源和预测点间的地形、高差、障碍物、树林、灌木等的分布情况以及地面覆盖情况（如草地、水面、水泥地面、土质地面等）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总平图等，并结合卫星图片地理信息数据确定，数据精度为 1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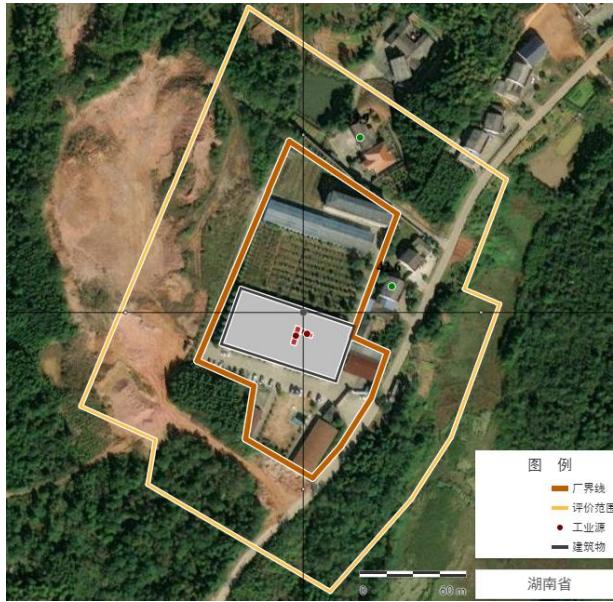


图 4-1 噪声源分布图

表 4-10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顺欣-厂房	自动组装机,1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75(等效后:85.0)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屏蔽	-4.5	-13.4	1.2	29.7	17.3	37.8	15.7	55.5	60.2	53.5	61.1	15.0	15.0	15.0	15.0	40.5	45.2	38.5	46.1	1
2	顺欣-厂房	成型机,1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70(等效后:80.0)		1.9	-12.1	1.2	24.0	20.5	43.5	12.4	51.4	52.8	46.2	57.1	15.0	15.0	15.0	15.0	36.4	37.8	31.2	42.1	1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071945,28.649002) 为坐标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 (4) 预测结果

通过预测模型计算，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见下表。

表 4-11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背景值 <sup>①</sup>	预测值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28.2	-13.3	1.2	昼间	42	47	48	60	达标
南侧	-29.2	-42.3	1.2	昼间	46	49	51	60	达标
西侧	-29.2	-42.2	1.2	昼间	39	50	50	60	达标
北侧	-48.6	2.5	1.2	昼间	48	50	52	60	达标
东侧敏感点	49.8	14.5	1.2	昼间	35	48	48	60	达标
北侧敏感点	32	98.1	1.2	昼间	30	48	48	60	达标

注：①背景值数据来自附件 6 检测报告。②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071945,28.649002) 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预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夜间不生产，厂界四向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东侧、北侧敏感点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 (5) 监测要求

表 4-12 建设项目噪声监测要求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实施单位	执行标准
1	厂界四周东南西北各 1 个监测点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昼间监测 1 次	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2	东侧、北侧居民点	等效 A 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棉签、乙醇空桶、脱模剂空瓶、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

##### ①废边角料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需进行裁线等处理，该过程会产生边角料，根据厂方介绍，在生产过程中废边角料产生量约 1t/a，经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 ②不合格品

	<p>本项目主要原料年消耗量约 241t，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不合格产品产生率为 0.3%，则不合格产品量约为 0.723t/年，经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p> <p>③废棉签</p> <p>项目线材采用棉签清污，废棉签产生量约 0.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其危废类别为 HW49，900-041-49，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④乙醇空桶</p> <p>线材擦拭会产生乙醇空桶，年产生量 12 个，约 0.00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乙醇空桶危废类别为 HW49，900-041-49，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⑤脱模剂空瓶</p> <p>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脱模剂空瓶，年产生量 144 个，约 0.07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脱模剂空瓶危废类别为 HW49，900-041-49，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⑥废活性炭</p> <p>本项目活性炭装置对有机废气削减量为 0.07585t/a，按照 1kg 活性炭吸附 0.3kg 挥发性有机废气计，即活性炭用量为 0.253t/a。废气处理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箱体单次充填量约 0.2t，建议企业每半年应更换 1 次活性炭，即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0.476t/a（含吸附有机废气量）。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活性炭危废类别为 HW49，900-039-49，收集后于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⑦生活垃圾</p> <p>运营期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垃圾排放系数以 0.5kg/人•d 计，运营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3t/a，统一收集，环卫部门清运。</p>
--	---

表 4-13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型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特性	形态	处理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3	/	固态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	900-003-S17	1	/	固态	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
3	不合格品		/	900-008-S17	0.723	/	固态	
4	废棉签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05	T/In	固态	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	乙醇空桶		HW49	900-041-49	0.006	T/In	固态	
6	脱模剂空瓶		HW49	900-041-49	0.072	T/In	固态	
7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476	T	固态	

####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转运方法:

本项目一般固废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位于厂区西南侧，面积 20m<sup>2</sup>，一般固体废物的厂内贮存措施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中的有关标准。

#### 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在生产车间西南侧设置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5m<sup>2</sup>，危险固废暂存间建设时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贮存设施地面、围堰内壁采用坚固、防渗、防腐蚀，且与危险废物相容的材料建造，防渗的面层结构足以承受一般负荷及移动容器时所产生的磨损，并确保液态废物不渗入地下。厂区暂存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做到以下几点：

①产生危废的车间，必须设置专用的危废收集容器，产生的危废随时放置在容器中，绝不能和其他废物一起混合收集，贮存危险废物时应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每个贮存区域之间宜设置挡墙间隔，并应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

②对于危废的收集及贮存，应根据危险固废的成分，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耐腐蚀、不易破损、变形和老化的容器贮存，并按规定在贮存危废容器上贴上标签，详细注明危废的名称、重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措施和补救办法。

③危险废物收集和转运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感染、防泄露、防飞扬、防雨或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要符合国家危险固废贮存场所的建设要求，危险固废贮存设施要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用坚固的防渗材料建造，并建有隔离设施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基础防渗层用2mm的高密度聚乙烯材料组成，表面用耐腐蚀材料硬化。

⑤地面与墙角要用坚固、防渗、防腐材料建造；危险废物存放间场地防渗处理。

⑥公司应设置专门的危险固废处置机构，作为厂内环境管理、监测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负责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及处置。

⑦按月统计公司各车间的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暂存时间、交由处置时间等除此之外，危险废物存放间还要记录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本项目固废得到了合理处置和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表 4-14 固体废物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2	/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 5、地下水

本项目用水来自自备水井，对地下水水位基本没有影响。本项目厂房车间地坪均采取有水泥硬化，正常生产中可以有效阻断对各类地下水的污染途径，能够有效地减轻因项目建设对地下水产生的影响。因此，本项目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产生明显影响。

## 6、土壤

项目为污染影响型项目，本项目运营期土壤污染主要影响源来自于大气沉降影响、原料等物质垂直渗入影响。本项目主要大气沉降型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不涉及土壤污染重点污染物(镉、汞、砷铅、铬（六价）铜、镍、石油烃)，土壤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 7、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评价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建设项目运行期间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的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措施，使事故率、损失达到最低可接受的水平。

### （1）环境风险源调查

本项目存在的风险源主要为原料仓库内存储的各类危险化学品、危废暂存间内暂存的各类危险废物。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件如下表：

表 4-15 环境风险源及环境风险事件

序号	风险源、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的途径
1	原料仓库	危险化学品原料	物料渗漏，导致地下水和土壤遭到污染
2	危废暂存间	危险废物	容器破碎破损或残留物料泄漏，导致地下水和土壤遭到污染
3		火灾	烟气造成区域大气污染物短期浓度升高，消防废水经雨水管网排入附近水体，造成水体污染。

根据项目特点，本项目运营期可能发生环境风险事件主要为原料仓库危险化学品泄漏、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泄露和火灾。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169-2018）附录B，计算厂区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q2，...，qn—每种化学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化学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有关规定，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值见下表。

**表 4-16 项目风险物质数量及分布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分布情况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柴油	/	原料库	0.05	2500	0.00002
2	乙醇	/	原料库	0.01	100 <sup>①</sup>	0.0001
3	脱模剂	/	原料库	0.005	100 <sup>①</sup>	0.00005
4	危险废物	/	危废暂存间	0.559	50 <sup>②</sup>	0.01118
合计						0.01135

注：①临界量数据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2 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 1）；②临界量数据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2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

经计算，本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均未超过其临界量，故本项目无须进行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及 Q 判定情况如下：

大气：本公司涉气环境风险物质为乙醇、脱模剂，环境风险物质 Q 值为 0.00015，属于  $Q < 0.1$ ，大气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值为 0， $M < 25$ ，属于 M1 类水平，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为 E3 型，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豁免管理判定表，大气属于豁免。

水环境：本公司涉水环境风险物质为柴油、乙醇等，环境风险物质 Q 值为 0.01135，属于  $Q < 0.1$ ，企业水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值为 8， $M < 25$ ，属于 M1 类水平，水环境风险受体类型为 E3 型，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豁免管理判定表，水环境属于豁免。

本单位不强制性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1) 原料仓库危险化学品泄漏

本项目泄漏主要是柴油、乙醇等在储存、使用过程中因事故而发生泄漏。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营运期做好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p>①原材料入厂时应保证包装完整无裂痕，无物料泄漏；</p> <p>②柴油、乙醇等液态原料暂存下方应设置托盘，防止泄漏。</p> <p>2) 危险废物贮存间</p> <p>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的危险废物以脱模剂空瓶、废活性炭等为主，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加强日常管理，严禁随意露天放置或处置。</p> <p>3) 火灾及次生环境污染事件</p> <p>若存在点火源、管理不当、作业失误和电路老化等问题时可能发生火灾事故，并造成火灾烟气排放、消防废水外排等次生环境污染事件。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营运期做好以下风险防范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控制与消除火源：工作时严禁吸烟、携带火种、穿带钉皮鞋等进入易燃区。动火必须按动火手续办理动火证，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使用防爆型电器。</li> <li>②严格控制设备质量与安装质量：生产装置、管线等设备及其配套仪表选用合格产品。管线等有关设施应按要求进行试压。对设备、管线等定期检查、保养、维修。电器线路定期进行检查、维修、保养。</li> <li>③设置消防及监测报警系统：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按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li> </ul> <p>当发生火灾事故并已引发次生环境事件时建设单位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当厂区发生火灾时，若火源较小且易控时，由事故第一发现人立即进行应急处置，使用便携式灭火器灭火，须确保火源已被完全扑灭后，立即向上级汇报，并立即组织人员排查厂区其他火灾风险源。</li> <li>②当火灾事故超出现场人员或厂区的控制能力后，立即向消防队请求支援。专人至厂区外道路或厂区入口指引消防车辆进入事故现场，立即转移事故现场周边一切助燃物物质，控制火势的发展。</li> <li>③根据当时风向疏散事故现场人员，并佩戴防护设备，若无防护设备应使用毛巾、衣服将口鼻捂严，低姿态弯腰前行，集合点设在上风向处，疏散后立即清点人数，若发现人员被困，应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即组织救援。</li> <li>④应急状态结束后对事故现场进行清理，防止灰烬等对外环境产生影响，</li> </ul>
--	---

并做好后续跟踪工作。

⑤当应急状态结束后，针对火灾事故出具调查报告，并立即排查厂区的火灾隐患，杜绝再次发生火灾事故。

### (3)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在采取上述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将会大大降低，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表 4-1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
地理坐标	东经：113 度 4 分 18.700 秒，北纬：28 度 38 分 56.147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柴油、乙醇、危险废物等/原料仓库、车间、危废暂存间内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1、由于材料缺陷，盛装物料的容器选用材料不合格或老化或人为操作失误导致原辅材料、危险物质发生泄漏，有可能随雨水管网或渗漏污染地表水体，引起水体中的污染物浓度剧增，直接污染水体水质并间接影响水体自净能力。 2、当项目厂区内部发生火灾事故时，可能产生的大量CO、烟尘等，对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同时灭火过程中产生的消防废水未截留在厂区，可能会随着地面径流进入雨水管网，直接进入外部水体环境中，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配备消防设备和消防器材，一切消防器材不准乱用，并要定期检查。 ②各种设备要做到定员、定岗、定机管理，对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岗位培训，并持有操作证方可上岗。 ③危废暂存间要求防风、防雨、防渗漏，并安排专人管理。 ④按照安全生产规范使用液态化学品，避免泄漏事故。地面做好防腐防渗处理，防止液态化学品泄漏进入外环境造成污染。 ⑤危险废物妥善收集，作好防渗透处理，临时堆存时间不得过长，堆存量不得超过规定要求，以防造成渗漏等二次污染或安全事故。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种类少，环境风险潜势 I，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企业应该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管理制度，储运过程应该严格操作，杜绝风险事故。

### 8、“三本账”

本项目改扩建前后污染物排放量汇总及三本账分析详见下表：

表 4-18 改扩建前后污染物排放量汇总及三本账分析一览表 单位：t/a

污染源类型	来源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改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排放增减量
大气	热压、脱模	非甲烷总烃	0.2532	0.1131	-0.13875	0.22755	-0.02565

	污染物		氯化氢	0.000243	0.00016	-0.000141	0.00026	+0.000017
			氯乙烯	0.00114	0.00075	-0.00066	0.00123	+0.00009
		组装焊接	颗粒物	0.000201	0.000024	-0.000153	0.000072	-0.000129
			锡及其化合物	0.000201	0.000024	-0.000153	0.000072	-0.000129
		乙醇擦拭	非甲烷总烃	0	0.057	0	0.057	+0.057
		食堂	油烟废气	0.00756	0.00216	0	0.00972	+0.00216
	水污染 染物	生活污水	水量	3264	432	0	3696	+432
			COD	0.6393	0.0847	0	0.724	+0.0847
			NH <sub>3</sub> -N	0.06102	0.00808	0	0.0691	+0.00808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1	3	0	24	+3
		裁线	废边角料	2	0	-1	1	-1
		检验	不合格品	1.75	0	-1.027	0.723	-1.027
		擦拭	废棉签	0	0.005	0	0.005	+0.005
		擦拭	乙醇空桶	0	0.006	0	0.006	+0.006
		脱模	脱模剂空瓶	0.072	0	0	0.072	0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0	0.476	0	0.476	+0.476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热压、脱模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氯乙烯、氯化氢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表 4 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组装焊接废气 (DA001)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收集+焊接烟尘净化装置+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乙醇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车间无组织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表 9 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发电机废气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屋外无组织排放	
	厂界	非甲烷总烃、氯乙烯、氯化氢、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排放	
	厂区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 排放限值
	食堂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经厂区已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后山山林浇灌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 表 1 中旱地作物标准
	生产废水	SS	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不外排
声环境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收集后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或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产生二次污染，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要求 危废：危废暂存间(5m <sup>2</sup> )进行暂存，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房车间地坪均采取有水泥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配备消防设备和消防器材，一切消防器材不准乱用，并要定期检查。</p> <p>②各种设备要做到定员、定岗、定机管理，对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岗位培训，并持有操作证方可上岗。</p> <p>③危废暂存间要求防风、防雨、防渗漏，并安排专人管理。</p> <p>④按照安全生产规范使用液态化学品，避免泄漏事故。地面做好防腐防渗处理，防止液态化学品泄漏进入外环境造成污染。</p> <p>⑤危险废物妥善收集，作好防渗透处理，临时堆存时间不得过长，堆存量不得超过规定要求，以防造成渗漏等二次污染或安全事故。</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b>1、环境管理</b></p> <p>(1) 机构的设置</p> <p>运营期的环境管理是需要长期负责的工作，因此，要求以建设单位的最高管理者为代表组成的环境管理结构。运营期环境管理结构人员设置为：设置 1 人专门负责环保业务。</p> <p>(2) 环境管理职责和权限</p> <p>环境管理小组应贯彻执行各行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及标准，并负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修订和实施；负责环境管理的日常运行，对发现的潜在环境问题提出解决意见，同时负责协调环境监督部门管理工作；负责环境要素的检查、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情况、监测计划的实施，并建立环保档案；接受市、区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监督，并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环境保护工作情况。</p> <p><b>2、排污</b></p> <p>(1) 排污许可制度</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部令第 11 号）规定，本项目排污许可管理类别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5-1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3 1349 1378 155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行业类别</th> <th>重点管理</th> <th>简化管理</th> <th>登记管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align="center" colspan="5"><b>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b></td> </tr> <tr> <td align="center">89</td> <td>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td> <td>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td> <td>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的</td> <td>其他</td> </tr> </tbody> </table>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应执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p> <p>(2) 排污口规范化</p> <p>废水排放口、固定噪声源、固体废物贮存和排气筒和危险废物等必须按照国家和江西省的有关规定进行建设，应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参与和监督管理。同时要求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图形标志牌。</p> <p>①排气筒设置取样口，并具备采样监测条件，废水排放口附近树立图形标志牌。</p>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b>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b>					89	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的	其他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b>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b>																
89	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的	其他												

②排污口管理。建设单位应在各个排污口处树立标志牌，并如实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记登记证》，由环保部门签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建设单位可分别按以下内容建立排污口管理的专门档案：排污口性质和编号；位置；排放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达标情况；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及整改意见。

### ③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在厂区的废气排放源、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图形符号分为提示图形和警告图形符号两种，分别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2023年修改单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形状及颜色见表5-2，环境保护图形符号见表5-3。

表5-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形状及颜色表

标志名称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表5-3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名称	噪声排放源	废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废水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使用国家环保部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项目建成后，应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立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 3、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在验收工作完成之前不得正式投入运营。

除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水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外，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3个月；需要对该类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或者整改的，验收期限可以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12个月。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排污单位应当在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建

设项目验收报告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该项目验收完成当年排污许可证执行年报。

#### 4、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7%。

**表 5-4 环保设备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内容		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万元)
运营期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已有）	/
		生产废水	冷却塔（已有）	/
	废气治理	热压、脱模废气	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4
		组装焊接废气	集气罩收集+焊接烟尘净化装置+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已有）	
	固废治理	乙醇擦拭	车间无组织排放	/
		发电机	引至屋顶外排	
	噪声治理	低噪声设备，距离衰减、减震措施		1
合 计				5

#### 5、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建成后监测计划应包括两部分：一是验收监测，二是运营期的污染源监测。

(1) 验收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环保设施投入试生产后 3 个月内，企业应及时和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联系，应按照最新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活动，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

(2) 运营期的污染源监测：主要是对项目建成运营后各污染源的排放监测。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应进行定期监测。监测计划如下：

a、在所有环保设备经过试运行，并经检验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b、运行期的环保问题由建设单位负责。

c、建设单位必须保证所有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并保证各类污染物达到国家的排放标准和当地环保部门的管理要求。

d、对全部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最大的污染物排放量废水、废气、噪声设备向当地环保机构进行申报登记，领取排污许可证，并进行每年一次的年审。

## 六、结论

### 1、结论

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产业定位，本项目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选址合理，在认真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废气、废水、噪声可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安全处置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讲，本项目在该地址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2532t/a	/	/	0.1701t/a	-0.13875t/a	0.28455t/a	+0.03135t/a
	氯化氢	0.000243t/a	/	/	0.00016t/a	-0.000141t/a	0.00026t/a	+0.000017t/a
	氯乙烯	0.00114t/a	/	/	0.00075t/a	-0.00066t/a	0.00123t/a	+0.00009t/a
	颗粒物	0.000201t/a	/	/	0.000024t/a	-0.000153t/a	0.000072t/a	-0.000129t/a
	锡及其化合物	0.000201t/a	/	/	0.000024t/a	-0.000153t/a	0.000072t/a	-0.000129t/a
	油烟废气	0.00756t/a	/	/	0.00216t/a	0	0.00972t/a	+0.00216t/a
废水	CODcr	0.6393t/a	/	/	0.0847t/a	0	0.724t/a	0.0847t/a
	NH <sub>3</sub> -N	0.06102t/a	/	/	0.00808t/a	0	0.0691t/a	0.00808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21t/a	/	/	3t/a	0	24t/a	+3t/a
	废边角料	2t/a	/	/	0	-1t/a	1t/a	-1t/a
	不合格品	1.75t/a	/	/	0	-1.027t/a	0.723t/a	-1.027t/a
	废棉签	0.005t/a	/	/	0	0	0.005t/a	0
危险废物	乙醇空桶	0.006t/a	/	/	0	0	0.006t/a	0
	脱模剂空瓶	0.072t/a	/	/	0	0	0.072t/a	0
	废活性炭	0	/	/	0.476t/a	0	0.476t/a	+0.476t/a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件 1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环境保护部门的要求，我公司兹委托你单位对“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根网络摄像机线束、SATA 连接线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公司将积极配合工作、及时提供所需的基础数据资料并对提供的环评所需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2 营业执照



附件3 土地转让协议

70.5-160.5 1/2 土地转让协议书

甲方： 黄柏镇人民政府

乙方： 胡斌辉

为引进企业，发展地方经济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省土地征用管理办法》，以及市政府关于征地的相关政策文件精神的规定，甲方受乙方全权委托在沙丰村征用土地，用于沙丰村胡斌辉兴办电子加工厂，现甲方与当地村组已签订相关征地协议（协议附后），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该宗地转让达成如下协议：

**一、转让土地的位置、面积、界限等。**

该宗地位于沙丰村焦家组大坡山，面积约为47亩，具体界限见测绘红线图。

**二、转让土地补偿标准及费用：**

1、转让土地补偿费：元

2、转让土地青苗补偿费：元

3、其他费用（迁坟、砍青墈界等）元

各项费用合计：元)

**三、付款方式：**

在本协议签订之日，两日内乙方将所有费用一次性付给甲方。

**四、其他事项：**

1、本协议签订后，该宗地的土地所有权及使用权归乙方所有，该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期限按国家有关政策为准。乙方必须依法办理用地手续，不得违反国家用地政策，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该宗土地所有权及使用权。甲方应维护乙方对该宗地处理，不得人为设置用地障碍，影响该宗地的建设、办公、生产、生活等。



2、该宗地在建设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

3、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乙方不得影响当地群众正常生产、生活。乙方应防止水土流失，如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生产、生活废水排放及环保必须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如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5、该宗地为工业用地，乙方如改变该宗地用途，必须经甲方同意。乙方必须在3年内开工生产。否则甲方有权无偿收回该宗地的土地所有权及使用权。

6、因原通往焦家组的便道在该宗地征收范围，乙方必须负责接通该处通往焦家组的便道，便道必须保证有4米宽。

**五、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六、法律效力：（略）**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协议自签字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应遵照执行，不得违约，如有违约，责任自负。

甲方（签字盖章）：

吴政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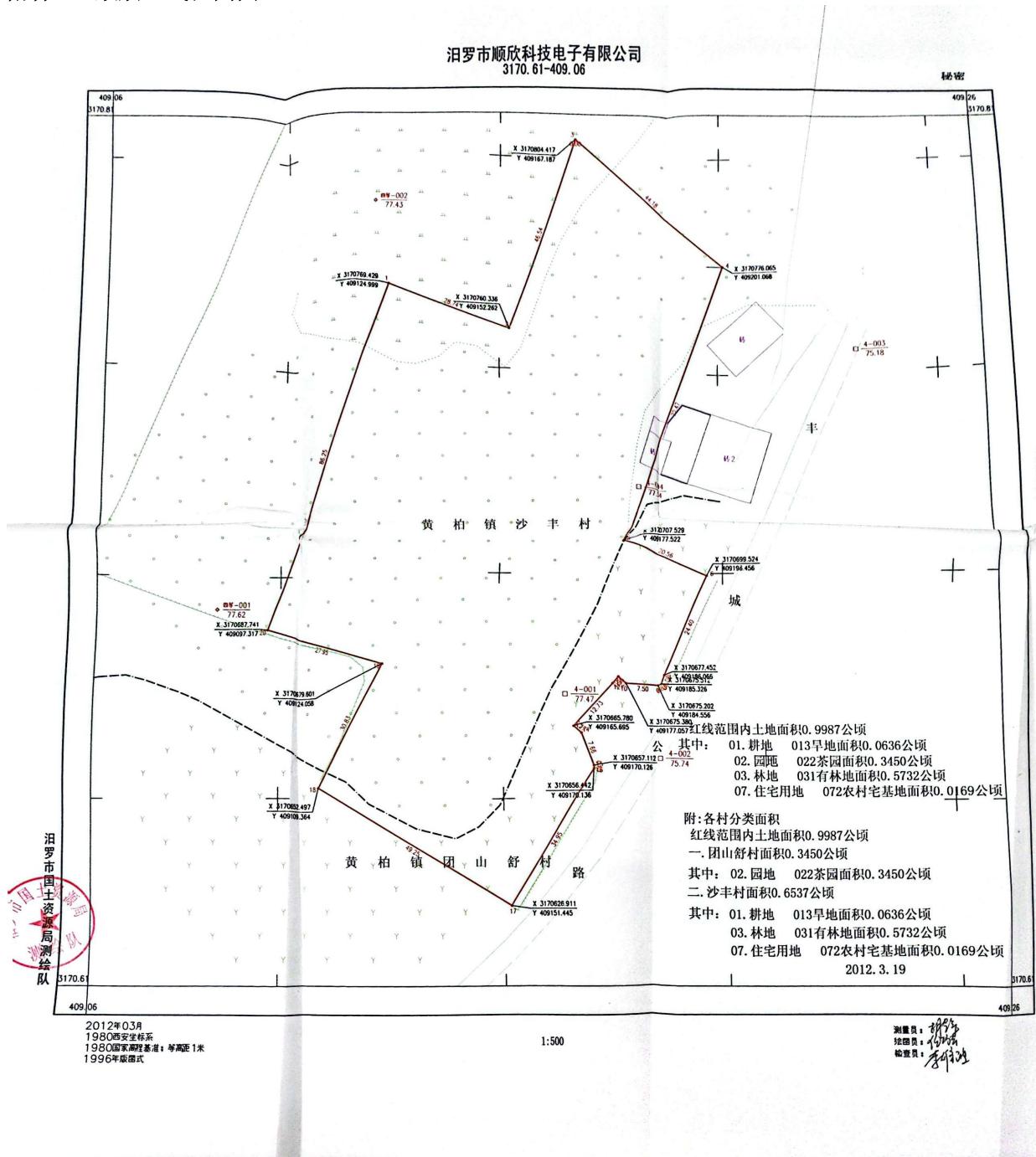
乙方（签字盖章）：

杜志广

2011年7月12日



#### 附件 4 顺欣红线范围图



附件 5 现有工程监测报告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NCX2405044

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常规检测

委托单位: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 年 5 月 31 日





HNCX2405044

第1页，共5页

## 检测报告

###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常规检测
委托单位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岳阳市汨罗市黄柏镇沙丰村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 二、检测内容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因子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点位数量	频次
废水	pH、CODcr、BOD <sub>5</sub> 、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			1	1 次/天×1 天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锡及其化合物、VOCs、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24.05.21	2024.05.21 ~ 2024.05.30	1	3 次/天×1 天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颗粒物、VOCs			3	3 次/天×1 天
噪声	厂界噪声			4	2 次/天×1 天
采样人员：张超、邹缘傲					
分析人员：蔡静、阳丽婷、王静、唐雅清、李香月					



###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的测定电极法》HJ 1147-2020	PHB-4型便携式pH计	/
	CODcr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MX-106型标准COD消解器	4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752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SPX-150BIII型生化培养箱	0.5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11901-1989	FB1055型电子天平	/
	石油类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LT-21A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LT-21A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有组织废气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734-2014	GC-MS3200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0.001mg/m <sup>3</sup>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9-2016	IC-2800型离子色谱仪	0.2mg/m <sup>3</sup>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65-2001	TAS-990F型原子吸收光谱仪	3×10 <sup>-3</sup> µ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FB1055型电子天平	1.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38-2017	GC-4000A型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9-2016	IC-2800型离子色谱仪	0.02m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FB1055型电子天平	0.007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4000A型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VOCs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44-2013	GC-MS3200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0.3µ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9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



#### 四、现场采样信息

表 4-1：无组织废气采样气象参数记录表

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m/s)	气温(°C)	气压(kPa)	湿度(%)
2024.05.21	阴	南	1.7~1.8	30.3~40.1	99.96~100.60	60.1~60.2

#### 五、检测结果

##### 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建议参考标准限值	单位					
2024.05.21	废水排放口 W1	pH	7.9	6~9	无量纲					
		CODcr	196	500	mg/L					
		悬浮物	67	400	mg/L					
		氨氮	18.7	/	mg/L					
		BOD <sub>5</sub>	68.7	300	mg/L					
		动植物油	0.52	100	mg/L					
		石油类	0.21	20	mg/L					
		样品性状：黑色 微浊 气味弱								
备注：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 表示										
标准限值来源：《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										



HNCX2405044

第4页，共5页

## 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建议参考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5.21	有组织废气 排口 A1	颗粒物	第一次	5.4	0.019	120	3.5		
			第二次	5.3	0.019				
			第三次	5.4	0.020				
		非甲烷 总烃	第一次	1.96	0.007	120	10		
			第二次	1.93	0.007				
			第三次	1.96	0.007				
		氯化氢	第一次	ND	/	100	0.26		
			第二次	ND	/				
			第三次	ND	/				
		VOCs	第一次	31.1	0.112	50	1.5		
			第二次	33.8	0.124				
			第三次	30.4	0.112				
		锡及其化 合物	第一次	$8 \times 10^{-6}$	$2.88 \times 10^{-8}$	8.5	0.31		
			第二次	$7 \times 10^{-6}$	$2.56 \times 10^{-8}$				
			第三次	$7 \times 10^{-6}$	$2.58 \times 10^{-8}$				
		标干流量 (m³/h)	第一次	3601					
			第二次	3658					
			第三次	3688					
排气筒高度:15m 烟道截面积:0.0855m²									
备注：“ND”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									
标准限值来源：《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标准 VOCs：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电子工业									



HNCX2405044

第 5 页，共 5 页

##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³)			建议参考 标准限值 (mg/m³)	
		点位名称	上风向 B1	下风向 B2		
2024.05.21	颗粒物	第一次	0.151	0.318	0.268	1.0
		第二次	0.117	0.285	0.301	
		第三次	0.134	0.251	0.335	
	氯化氢	第一次	ND	ND	ND	0.20
		第二次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0	0.77	0.74	4.0
		第二次	0.43	0.76	0.75	
		第三次	0.40	0.73	0.74	
	VOCs	第一次	0.11	0.34	0.30	2.0
		第二次	0.12	0.35	0.32	
		第三次	0.13	0.32	0.30	

备注：“ND”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

标准限值来源：《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限值标准  
VOCs：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5标准

## 4、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检测结果 dB (A)	
		2024.05.21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1m 处△N1	厂界噪声	55	46
厂界南侧 1m 处△N2	厂界噪声	52	44
厂界西侧 1m 处△N3	厂界噪声	57	47
厂界北侧 1m 处△N4	厂界噪声	52	45
建议参考标准限值		60	50

标准限值来源：《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限值

报告编制：

审核：

签发：

\*\*\*\*本报告结束\*\*\*\*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NCX25B02127

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年2月26日





## 检测报告

###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汨罗市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 二、检测内容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因子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点位数量	频次
环境空气	TSP	2025.02.22 ~ 2025.02.24	2025.02.22 ~ 2025.02.26	1	1次/天×3天
噪声	厂界噪声/环境噪声			6	1次/天×2天
采样人员：刘兵、王雷					
分析人员：蔡静					



###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FB1055 型 电子天平	0.007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9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629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

### 四、现场采样信息

4-1：环境空气采样气象参数记录表

采样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气压(kPa)	相对湿度(%)
2025.02.22	阴	北	1.4	13.1	102.2	57
2025.02.23	阴	北	1.5	14.5	102.1	60
2025.02.24	阴	北	1.6	14.7	102.3	61

### 五、检测结果

#### 1、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检测结果 dB (A)	
		2025.02.22	2025.02.23
		昼间	昼间
厂界东侧 1m 处△N1	厂界噪声	47	47
厂界南侧 1m 处△N2		49	48
厂界西侧 1m 处△N3		49	50
厂界北侧 1m 处△N4		50	49
东侧居民点 N5	声环境噪声	47	48
东北侧居民点 N6		48	47



HNCX25B02127

第3页，共4页

## 2、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 $\mu\text{g}/\text{m}^3$ )
		TSP
G1厂界下风向1m处	2025.02.22	106
	2025.02.23	88
	2025.02.24	89

报告编制:

审核:

签发:



HNCX25B02127

第 4 页，共 4 页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点位示意图



)

\*\*\*\*\*本报告结束\*\*\*\*\*

# 汨罗市环境保护局

汨环评审[2012]06号

## 关于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 批 意 见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位于汨罗市黄柏镇沙丰村焦家组大坡山，总用地面积为 1000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0115 m<sup>2</sup>，包括 2 栋生产车间 6900 m<sup>2</sup>、办公综合楼 1600 m<sup>2</sup>、配电间 80 m<sup>2</sup>、食堂及宿舍 1500 m<sup>2</sup> 及其他附属用房 35 m<sup>2</sup> 等，并在项目区域搞好给排水、道路、绿化、消防、供配电等设施，主要产品为电脑连接器、连接线。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根据中国航空规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新建科技电子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组审查意见，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一、报告表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突出，评价标准选用正确，污染防治与生态措施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同意本项目建设。

二、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营运管理过程中，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的各项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措施的同时，应注意做好以下几点：

1、建设项目施工期间，建设单位要按环评提出的要求将施工期间污水、施工机械设备以及运输设备噪声、建筑垃圾、

生活垃圾、扬尘、汽车尾气、油漆废气等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

2、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隔油沉淀、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处理站（水解酸化+接触氧化地埋式生物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至焦家塘；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生产废气中非甲烷总烃、HCl 气体通过集气罩收集由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通过专用通道排烟管道引至屋顶高空排放；食堂油烟通过设置抽排风设施、油烟净化器及排烟竖管，从食堂建筑屋顶排放，确保烟气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4、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音、消声等措施，防止噪声污染。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5、不合格品、边角废料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建立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堆放，最后交由相关企业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三、本项目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营前须报经我局同意，投入试运营三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四日

## 关于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 项目用地的性质说明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

汨罗市顺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是由我镇丰仓村闲置工业用地引进企业投资兴办，选址在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神鼎山镇丰仓村焦家组。

该项目建设于 2012 年，使用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其 2022 年 9 月 2 号补办了“岳政土批号字 21 号”土地审批集体建设用地。该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符合神鼎山镇国土空间规划和丰仓村村庄规划，同意项目选址建设。

现请求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职能部门为该企业办理环评等相关手续，特此具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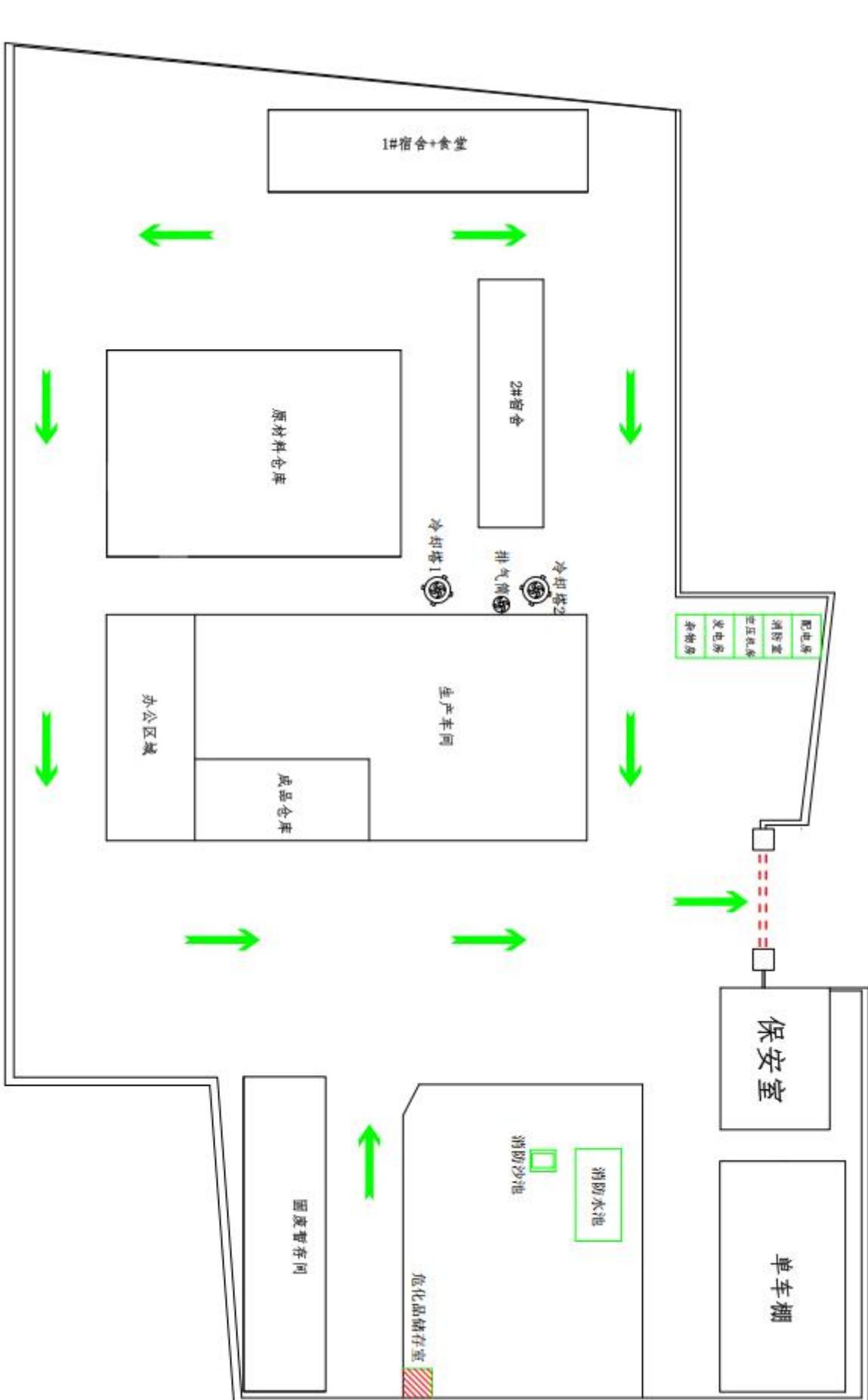
请予支持为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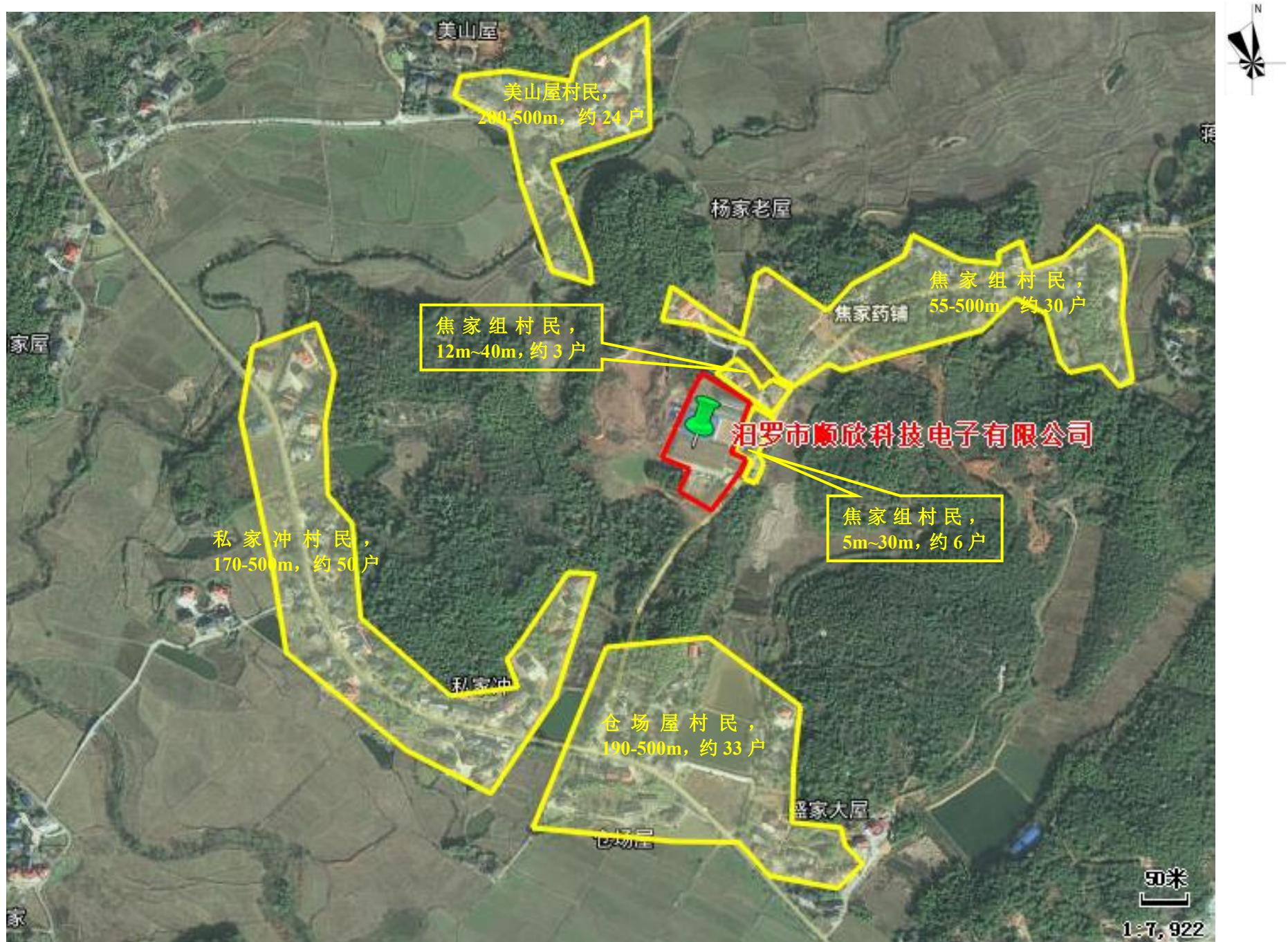
2025 年 5 月 26 日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厂房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及敏感目标示意图

